

证券代码：833874

证券简称：泰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转板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5日，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转板申请文件，拟转入板块为创业板，保荐机构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经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2021年11月8日起，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停牌。

一、 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

2021年11月5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转板申请材料，拟转入板块为创业板。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474号）。公司《转板上市报告书》等文件于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zse.cn）披露。

二、 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11月19日出具《关于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7日、2022年3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zse.cn）披露了公司及保荐机构回复意见等文件（含修订版）。

三、 审核结果

（一） 审核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 15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申请转板的审查结果为符合转板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上市委员会具体审查意见为:

1、审议结果:符合转板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1)报告期内,转板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主要集中于欧洲与美洲。请转板公司说明 2022 年第一季度预计向东欧地区,特别是俄乌两国的销售情况,以及俄乌冲突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2)报告期内,转板公司产品单一,产品销量有所下降,且研发人员较少,研发投入较低。请转板公司结合研发能力、技术优势、产品创新、市场空间、客户拓展能力、成长性等情况,说明转板公司“三创四新”以及符合创业板定位的情况。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3)报告期内,转板公司对大众集团构成重大依赖。请转板公司结合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及大众集团的战略调整,说明未来与大众集团的合作稳定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转板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45.53 万元,部分为中高、高风险的理财产品。请转板公司说明:a.理财产品的购买赎回情况及相应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b.理财投资相关的内控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3、需进一步落实事项:无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15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8 日